德发改审〔2023〕82号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紫云高科技材料产业园区环卫设施用地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德化工业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你司报来的《关于申请审批紫云高科技材料产业园区环卫设施用地项目建议书的函》（德园投〔2023〕11号）及附件收悉。经审查，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紫云高科技材料产业园区环卫设施用地。

二、建设地点：德化县龙浔镇高阳村。

三、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项目用地面积891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4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00.5平方米，设计垃圾转运能力达到40吨/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活垃圾转运站土建工程、垃圾基坑建设，并配套垃圾压缩机、水电设施、进场道路及环境保护设施等。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匡算总投资347.10万元。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五、项目编码：2304-350526-04-01-472589。

六、建设期限：2023年6月至2025年6月。

七、建设性质：新建。

八、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规划、环保、节能、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等工作。

请据此复函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工作，按基建程序报批。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4月27日

|  |
| --- |
| 抄送：县政府办、自然资源局、林业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交通局、城管局、统计局，存档。 |